

苏黎世中国雇主责任险附加记名条款（版本二）

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，在保险合同期间内，被保险人根据保单明细表约定的申报方式提供其雇员变化清单，保险人按照被保险人雇员清单承担保险责任。被保险人未按约定申报其雇员变化清单，被保险人对于已申报雇员清单范围以外的雇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的，保险人不负责赔偿。

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条款为准，本保险合同的其他所有条款和条件保持不变。